

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5月15日，邮件方式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5月25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李皓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皓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注销子公司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为优化资产配置,降低经营、管理成本,提高运营、管理效率,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依照法定程序,公司决定注销上海聚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、山西聚融易通票据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。

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 5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28日